

表 7.5.1 廢水處理系統甲烷及氧化亞氮排放潛勢

處理及排放類型		甲烷及氧化亞氮排放潛勢			
納管	未處理	河流排放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不流動且溶氧不足的河流和湖泊，水中有機污染物可能厭氧分解，產生甲烷。 ·河流、湖泊和港灣，可能成為氧化亞氮排放源。 	
		下水道（封閉、地下的）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不是甲烷 / 氧化亞氮排放來源。 	
		下水道（露天）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滯流、超負荷的露天收集下水道或溝渠 / 水道，可能成為甲烷排放的重要來源。 	
	已處理	好氧處理	集中式好氧廢水處理廠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可能由好氧槽之厭氧區域，產生些微甲烷。 ·設計或操作管理不良之好氧處理系統，會產生甲烷。 ·具去除營養鹽之三級污水處理廠（硝化、脫硝反應），雖規模小，但也是氧化亞氮排放來源之一。
			集中式好氧廢水處理廠的污泥厭氧處理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污泥厭氧處理排放之甲烷，若未採取回收或燃燒處理，可能成為甲烷重要排放來源。
			好氧淺污水塘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一般而言，不太可能成為甲烷 / 氧化亞氮主要排放來源。 ·設計或管理不良之好氧處理系統，會產生甲烷。
		厭氧處理	厭氧化糞池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可能是甲烷的排放來源。 ·不是氧化亞氮的排放源。
			厭氧反應槽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如果排放的甲烷未被回收或燃燒處理，可能成為甲烷重要排放來源。
	未納管	化糞池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經常清除沉澱污泥，可降低甲烷產生量。 	
露天坑 / 廁所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當溫度和停留時間適當，則可能產生甲烷。 			

資料來源：IPCC, 2006 IPCC Guidelines for National Greenhouse Gas Inventories, Volume 5 Waste, P.6–8, Table 6.1, 2006.